

楚雄彝族自治州财政局文件

楚财整合〔2020〕8号

楚雄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第五批脱贫攻坚州级财政专项资金（贫困县）的通知

各相关县财政局：

为坚决打赢打好脱贫攻坚收官战，经州人民政府批准同意，现从 2020 年度州级财政“脱贫攻坚专项资金”预算中，下达 2020 年第五批州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（贫困县）1150 万元给你们（详见附件），资金统筹用于精准扶贫，收入列入 2019 年“1100231·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”科目，支出列“21305·扶贫”预算支出相关科目，由县级根据资金具体支出方向列相应预算项级科目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入“513·转移性支出”。请加强

资金管理，发挥资金使用效率。

附件：2020年第五批州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下达表（贫困县）



抄送：州政府办，州扶贫办，本局预算科、国库科。

楚雄州财政局办公室

2020年5月28日印发

附件:

2020 年第五批州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下达表 (贫困县)

单位: 万元

地区	下达资金	备注
双柏县	175	
牟定县	110	
南华县	225	
姚安县	180	
大姚县	290	
永仁县	170	
合计	1150	

